

审阅报告

广东新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5]518Z0023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阅报告	1-2
2	资产负债表	3
3	利润表	4
4	现金流量表	5
5	财务报表附注	6-82



审 阅 报 告

容诚专字[2025]518Z0023 号

广东新亚光电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广东新亚光电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亚光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是新亚光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新亚光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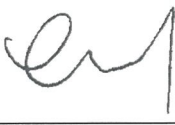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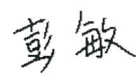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新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5]518Z0023 号
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曹创

中国注册会计师:  
彭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轲

2025 年 1 月 15 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新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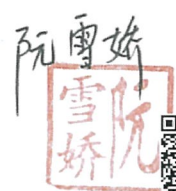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247,463,010.92	433,564,209.88	短期借款	五、18	7,655,458.99	185,615,734.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20,149,139.6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3	12,536,818.31	35,092,279.83	应付票据	五、19	125,637,163.39	291,140,835.16
应收账款	五、4	649,425,656.45	680,115,504.99	应付账款	五、20	54,438,059.08	55,253,072.71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5,169,494.87	449,000.95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五、6	4,477,788.60	13,735,948.58	合同负债	五、21	32,102,826.71	24,276,317.91
其他应收款	五、7	37,697,816.49	36,819,769.57	应付职工薪酬	五、22	47,441,601.28	43,061,445.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23	19,119,284.74	25,134,091.43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4	21,982,138.81	9,684,371.25
存货	五、8	268,919,622.17	246,671,303.92	其中：应付利息			-
合同资产	五、9	135,812,917.95	125,871,224.3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7,369.67	109,592.99
其他流动资产	五、10	20,886,049.85	3,698,834.27	其他流动负债	五、26	8,062,380.03	24,496,850.83
流动资产合计		1,382,429,138.73	1,576,018,076.38	流动负债合计		316,446,282.70	658,772,312.23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五、27		28,696.5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五、11	83,871,879.67	95,199,132.99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五、28	2,502,844.54	3,441,199.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五、12	6,430.48	134,830.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02,844.54	3,469,896.45
无形资产	五、13	46,395,148.93	47,925,217.89	负债合计		318,949,127.24	662,242,208.68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股本	五、29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1,236,799.14	1,051,736.51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13,320,616.06	15,441,939.04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6	7,503,368.11	6,899,536.79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2,334,242.39	166,652,393.38	资本公积	五、30	332,822,136.21	332,316,136.2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31	53,299,211.78	39,811,212.50
				未分配利润	五、32	479,692,905.89	358,300,912.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15,814,253.88	1,080,428,261.08
资产总计		1,534,763,381.12	1,742,670,469.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34,763,381.12	1,742,670,469.76

法定代表人：陈志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阮雪娇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33	2,833,688,937.43	3,012,537,433.37
减：营业成本	五、33	2,553,137,907.15	2,658,906,765.76
税金及附加	五、34	8,311,694.42	8,330,060.95
销售费用	五、35	59,115,517.63	70,616,296.92
管理费用	五、36	26,810,875.22	31,117,717.93
研发费用	五、37	11,235,460.03	10,672,869.57
财务费用	五、38	1,865,210.24	9,725,139.78
其中：利息费用		3,526,785.76	11,586,052.81
利息收入		1,765,758.02	1,985,212.46
加：其他收益	五、39	4,312,036.96	2,328,346.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356,221.01	61,725.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7,253.5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2,052,810.07	-5,513,573.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3	-1,201,169.35	-1,493,613.3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2,108.8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8,724,917.85	218,553,576.52
加：营业外收入	五、45	211,752.26	531,284.79
减：营业外支出	五、46	674,329.67	1,180,449.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8,262,340.44	217,904,411.52
减：所得税费用	五、47	43,382,347.64	53,534,838.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879,992.80	164,369,572.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4,879,992.80	164,369,572.6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4,879,992.80	164,369,572.6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7

法定代表人：

陈志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胡元

会计机构负责人：

阮雪娇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东新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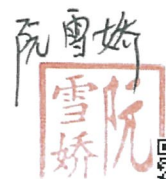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75,737,187.50	3,002,171,837.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	40,177,754.02	38,899,160.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5,914,941.52	3,041,070,997.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78,612,741.49	2,884,248,514.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4,154,351.12	117,527,580.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2,552,483.99	107,328,565.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	63,884,037.58	86,714,037.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59,203,614.18	3,195,818,69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88,672.66	-154,747,699.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883.00	140,6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883.00	140,6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44,998.00	11,432,384.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44,998.00	11,432,384.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8,115.00	-11,291,784.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151,394.63	509,293,117.8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	9,009,188.56	24,847,400.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160,583.19	534,140,518.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220,000.00	325,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584,202.00	10,254,981.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8	2,012,450.00	12,025,404.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816,652.00	347,980,385.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656,068.81	186,160,132.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162,856.47	20,120,648.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2,793,711.67	352,673,063.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630,855.20	372,793,711.6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东新亚光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前身为清远市新亚光电缆有限公司）系经清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自然人陈小焕、陈恩、陈文桂于 1999 年 7 月 2 日设立，并取得清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418012000388《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802707507358T）。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8.00 万元，其中陈小焕出资 168.00 万元，陈恩出资 100.00 万元，陈文桂出资 100.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清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字(1999)092 号”《验资证明书》验证。

2001 年 2 月 15 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650.00 万元，由自然人陈小焕出资 299.00 万元，陈恩出资 175.50 万元，陈文桂出资 175.50 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18.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清远市中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清中会验字（2001）02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2 年 3 月 15 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820.00 万元，由自然人陈小焕出资 837.20 万元，陈恩出资 491.40 万元，陈文桂出资 491.40 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38.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清远市中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清中会验字（2002）01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2 年 12 月 28 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850.00 万元，由自然人陈小焕出资 851.00 万元，陈恩出资 499.50 万元，陈文桂出资 499.50 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688.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清远市中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清中会验字（2002）14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4 年 5 月 25 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由自然人陈小焕出资 460.00 万元，陈恩出资 270.00 万元，陈文桂出资 270.00 万元，变更后



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88.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清远市中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清中会验字（2004）07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3 月 8 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 万元，由自然人陈小焕出资 2,299.30 万元，陈恩出资 1,350.35 万元，陈文桂出资 1,350.35 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688.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清远市中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清中会验字（2008）06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 年 1 月 18 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112.00 万元，由自然人陈小焕出资 985.50 万元，陈恩出资 63.25 万元，陈文桂出资 63.25 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800.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清远市中衡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清中会验字（2013）01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 年 2 月 20 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1,000.00 万元，由自然人陈小焕出资 10,500.00 万元，陈恩出资 5,250.00 万元，陈文桂出资 5,250.00 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32,800.00 万元。

根据 2018 年 9 月 26 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股东陈小焕将其持有的公司 50%股权共计 16,400.00 万元认缴出资（实缴出资 5,900.00 万元）转让给陈家锦，股东陈文桂将其持有的公司 25%股权共计 8,200.00 万元认缴出资（实缴出资 2,950.00 万元）转让给陈志辉，股东陈恩将其持有的公司 12.5%股权共计 4,100.00 万元认缴出资（实缴出资 1,475.00 万元）转让给陈强，股东陈恩将其持有的公司 12.5%股权共计 4,100.00 万元认缴出资（实缴出资 1,475.00 万元）转让给陈伟杰。

截至 2018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已收到陈家锦、陈志辉、陈强、陈伟杰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 21,000.00 万元，此次增资由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瑞华深圳验字[2018]4855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0 年 10 月 13 日，经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25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自然人陈新妹、陈少英及陈金英以货币认缴，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34,050.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容诚验字[2020]518F004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0 年 12 月 7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发起人协议及章程的规定，公司以 2020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股份总数为 34,050.00 万股。由陈家锦等 7 个股东以其拥有的广东新亚光电缆实业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经



审计的净资产 661,578,776.21 元按照 1:0.5147 比例折合股本 34,050.00 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容诚验字[2020]518Z008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0 年 12 月 24 日，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50.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清远市联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2 年 4 月 12 日更名为：清远市联盈商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鸿兴咨询有限公司以货币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000.00 万元。上述注册资本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出具“容诚验字[2021]518F0004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 东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陈家锦	16,400.00	46.86
陈志辉	8,200.00	23.43
陈伟杰	4,100.00	11.71
陈强	4,100.00	11.71
陈新妹	500.00	1.43
陈少英	500.00	1.43
陈金英	250.00	0.71
清远市联盈商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0.29
广东鸿兴咨询有限公司	850.00	2.43
合计	35,000.00	100.00

本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清远市清城区沙田工业区。法定代表人：陈志辉。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电线电缆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及架空导线等。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



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重 10%以上或单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重 10%以上或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项核销金额占合同资产总额的比重 10%以上或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超过总资产 2%或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且建设周期较长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



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



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低风险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低风险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一般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



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8。

8.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9.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0.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7。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1.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2.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 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14.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5.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商标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用、折旧与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6. 长期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装修支出	5 年
其他	按受益期间进行摊销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1.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具体方法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合同包含转让产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一般内销收入：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将货物运至买方指定交货地点，经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寄售模式内销收入：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将货物运至买方指定交货地点，客户领用产品并提供结算对账单时确认收入。

22.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4.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19。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13.00%、9.00%、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税所得额	25.00%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67,431.00	71,265.00
银行存款	226,563,424.20	372,722,446.67
其他货币资金	20,832,155.72	60,770,498.21
其中：票据保证金	12,297,371.70	32,628,873.78
保函保证金	8,534,784.02	28,141,624.43
合计	247,463,010.92	433,564,209.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说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为票据保证金 12,297,371.70 元、保函保证金 8,534,784.02 元。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963.12	
其中：股票	39,963.12	
合计	39,963.12	



3.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6,181,893.19		6,181,893.19	30,648,006.00		30,648,006.00
商业承兑汇票	6,723,449.00	368,523.88	6,354,925.12	4,892,205.12	447,931.29	4,444,273.83
合计	12,905,342.19	368,523.88	12,536,818.31	35,540,211.12	447,931.29	35,092,279.83

说明：（1）2024 年末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主要系应收南方电网票据。（2）2024 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 2023 年末减少 63.69%，主要系受票据结算及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影响。

(2)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终止确认金额	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66,388.77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4,066,388.7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05,342.19	100.00	368,523.88	2.86	12,536,818.31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6,181,893.19	47.90			6,181,893.19
商业承兑汇票	6,723,449.00	52.10	368,523.88	5.48	6,354,925.12
合计	12,905,342.19	100.00	368,523.88	2.86	12,536,818.31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540,211.12	100.00	447,931.29	1.26	35,092,279.8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30,648,006.00	86.23			30,648,006.00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892,205.12	13.77	447,931.29	9.16	4,444,273.83
合计	35,540,211.12	100.00	447,931.29	1.26	35,092,279.83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银行承兑汇票未计提坏账准备。

②202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3 年 12 月 31 日，商业承兑汇票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7。

（4）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447,931.29		79,407.41			368,523.88
合计	447,931.29		79,407.41			368,523.88

4.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21,637,564.93	680,896,232.55
1 至 2 年	55,142,849.60	20,923,381.05
2 至 3 年	6,352,495.73	16,829,482.96
3 至 4 年	5,435,525.97	3,494,540.25
4 至 5 年	1,832,671.01	496,207.54
5 年以上		5,990,593.07
小计	690,401,107.24	728,630,437.42
减：坏账准备	40,975,450.79	48,514,932.43
合计	649,425,656.45	680,115,504.9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45,003.48	0.12	845,003.4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9,556,103.76	99.88	40,130,447.31	5.82	649,425,656.45
其中：账龄组合	642,572,063.02	93.07	39,660,606.90	6.17	602,911,456.12
低风险组合	46,984,040.74	6.81	469,840.41	1.00	46,514,200.33
合计	690,401,107.24	100.00	40,975,450.79	5.94	649,425,656.45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901,425.80	0.95	6,804,950.65	98.60	96,475.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1,729,011.62	99.05	41,709,981.78	5.78	680,019,029.84
其中：账龄组合	690,006,002.70	94.70	41,392,751.69	6.00	648,613,251.01
低风险组合	31,723,008.92	4.35	317,230.09	1.00	31,405,778.83
合计	728,630,437.42	100.00	48,514,932.43	6.66	680,115,504.99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①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名 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盛荣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45,003.48	845,003.48	100.00	预计回款困难
合计	845,003.48	845,003.48	100.00	

②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74,653,524.19	28,732,676.21	5.00	650,481,734.03	32,524,086.70	5.00
1-2 年	55,142,849.60	5,514,284.96	10.00	19,503,274.80	1,950,327.48	10.00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3 年	6,352,495.73	1,905,748.72	30.00	16,709,494.96	5,012,848.49	30.00
3-4 年	5,435,525.97	2,717,762.99	50.00	2,649,536.77	1,324,768.39	50.00
4-5 年	987,667.53	790,134.02	80.00	406,207.54	324,966.03	80.00
5 年以上				255,754.60	255,754.60	100.00
合计	642,572,063.02	39,660,606.90	6.17	690,006,002.70	41,392,751.69	6.00

③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南网 E 链、 e 信通等	46,984,040.74	469,840.41	1.00	31,723,008.92	317,230.09	1.00
合计	46,984,040.74	469,840.41	1.00	31,723,008.92	317,230.09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7。

(3)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8,514,932.43		1,688,331.62	5,851,150.02		40,975,450.79
合计	48,514,932.43		1,688,331.62	5,851,150.02		40,975,450.79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851,150.0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 原因	履行的核销 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 联交易产生
广州镶泓贸易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市形成铝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3,381,350.19	无法 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广州市宏事达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2,353,488.28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5,734,838.4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方电网	173,800,049.56	122,572,200.61	296,372,250.17	35.56	14,818,612.51
国家电网	70,950,689.80	4,256,295.09	75,206,984.89	9.02	3,760,349.24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	54,370,393.00	1,952,951.60	56,323,344.60	6.76	3,644,389.01
中国能建下属公司	40,776,538.38	2,244,343.87	43,020,882.25	5.16	1,631,886.08
广东聚润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下属公司	26,171,876.48	404,987.74	26,576,864.22	3.19	1,508,120.90
合计	366,069,547.22	131,430,778.91	497,500,326.13	59.69	25,363,357.74

注：①南方电网包括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公司；

②国家电网包括各级供电公司及其他控股公司；

③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的下属公司包括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中铁北京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等；

④中国能建下属公司包括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等；

⑤广东聚润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下属公司包括：东莞市昌晖电气工程有限公司、东莞莞能绿色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东莞市塘安电气安装有限公司等。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应收票据	5,169,494.87	449,000.95
合计	5,169,494.87	449,000.95



(2)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本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942,610.89		27,172,849.23	
合计	11,942,610.89		27,172,849.23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77,788.60	100.00	13,735,948.58	100.00
合计	4,477,788.60	100.00	13,735,948.58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山东元旺电工科技有限公司	2,284,767.66	51.02
广东六和诚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645,851.50	14.42
清远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504,364.13	11.26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清远石油分公司	209,582.77	4.68
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25,668.56	2.81
合计	3,770,234.62	84.19

7.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37,697,816.49	36,819,769.57
合计	37,697,816.49	36,819,769.57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3,463,042.06	2,832,989.40
1 至 2 年	538,179.88	10,674,800.00
2 至 3 年	10,630,663.34	
3 至 4 年		103,000.00
4 至 5 年		10,822,720.00
5 年以上	23,947,765.64	13,553,165.64
小计	38,579,650.92	37,986,675.04
减：坏账准备	881,834.43	1,166,905.47
合计	37,697,816.49	36,819,769.57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征地款项	34,155,765.64	34,155,765.64
押金保证金	3,065,063.34	3,166,341.00
代垫款及备用金	1,358,821.94	664,568.40
小计	38,579,650.92	37,986,675.04
减：坏账准备	881,834.43	1,166,905.47
合计	37,697,816.49	36,819,769.57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8,406,987.58	760,970.09	37,646,017.49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172,663.34	120,864.34	51,799.00
合计	38,579,650.92	881,834.43	37,697,816.49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406,987.58	1.98	760,970.09	37,646,017.49	
其中：低风险组合	34,155,765.64			34,155,765.64	
账龄组合	4,251,221.94	17.90	760,970.09	3,490,251.85	
合计	38,406,987.58	1.98	760,970.09	37,646,017.49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2,663.34	70.00	120,864.34	51,799.00	预计回款困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低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					
合计	172,663.34	70.00	120,864.34	51,799.00	

B.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7,886,675.04	1,096,905.47	36,789,769.57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100,000.00	70,000.00	30,000.00
合计	37,986,675.04	1,166,905.47	36,819,769.5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886,675.04	2.90	1,096,905.47	36,789,769.57	
其中：低风险组合	34,155,765.64			34,155,765.64	
账龄组合	3,730,909.40	29.40	1,096,905.47	2,634,003.93	
合计	37,886,675.04	2.90	1,096,905.47	36,789,769.5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坏账准备。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坏账准备：

类 别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理由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000.00	70.00	70,000.00	30,000.00	预计回款困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低风险组合					
账龄组合					
合计	100,000.00	70.00	70,000.00	3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7。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000.00	50,864.34				120,864.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6,905.47		335,935.38			760,970.09
合计	1,166,905.47	50,864.34	335,935.38			881,834.43

⑤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清远市土地开发储备局	政府款项	34,155,765.64	1-2 年、2-3 年、 5 年以上	88.53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 有限公司市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	押金保证金	780,000.00	1 年以内	2.02	39,000.00
深圳招商供电有限公 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1.30	25,000.00
罗家声	应收购房款	500,000.00	1 年以内	1.30	25,000.00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 司	押金保证金	260,000.00	1 年以内	0.67	13,000.00
合计	—	36,195,765.64	—	93.82	102,000.00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8,158,850.25	572,867.66	97,585,982.59	96,645,728.60	502,897.85	96,142,830.75
在产品	71,246,190.94		71,246,190.94	36,210,408.57		36,210,408.57
库存商品	91,735,198.33	831,955.45	90,903,242.88	114,785,882.17	1,065,628.56	113,720,253.61
发出商品	9,184,205.76		9,184,205.76	597,810.99		597,810.99
合计	270,324,445.28	1,404,823.11	268,919,622.17	248,239,830.33	1,568,526.41	246,671,303.92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502,897.85	142,150.90		72,181.09		572,867.66
库存商品	1,065,628.56	491,507.45		725,180.56		831,955.45
发出商品		44,263.97		44,263.97		
合计	1,568,526.41	677,922.32		841,625.62		1,404,823.11

(3) 期末存货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无。

9.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142,960,966.26	7,148,048.31	135,812,917.95	132,496,025.67	6,624,801.28	125,871,224.39
小计	142,960,966.26	7,148,048.31	135,812,917.95	132,496,025.67	6,624,801.28	125,871,224.39



(2) 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42,960,966.26	100.00	7,148,048.31	5.00	135,812,917.95
其中：一般客户	142,960,966.26	100.00	7,148,048.31	5.00	135,812,917.95
合计	142,960,966.26	100.00	7,148,048.31	5.00	135,812,917.95

(续上表)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32,496,025.67	100.00	6,624,801.28	5.00	125,871,224.39
其中：一般客户	132,496,025.67	100.00	6,624,801.28	5.00	125,871,224.39
合计	132,496,025.67	100.00	6,624,801.28	5.00	125,871,224.39

(3) 减值准备的变动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减值准备	6,624,801.28	523,247.03				7,148,048.31
合计	6,624,801.28	523,247.03				7,148,048.31

10.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缴增值税	3,762,936.65	1,670,060.69
发行费用	17,123,113.20	2,028,773.58
合计	20,886,049.85	3,698,834.27

11.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83,871,879.67	95,199,132.9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3,871,879.67	95,199,132.99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93,749,532.88	131,357,932.80	11,565,831.98	26,848,707.57	263,522,005.23
2.本期增加金额		567,964.61	302,897.85	2,064,967.07	2,935,829.53
(1) 购置		567,964.61	302,897.85	1,628,683.88	2,499,546.34
(2) 在建工程转入				436,283.19	436,283.19
3.本期减少金额		5,917,846.75	365,485.77	420,857.33	6,704,189.85
(1) 处置或报废		5,917,846.75	365,485.77	420,857.33	6,704,189.85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93,749,532.88	126,008,050.66	11,503,244.06	28,492,817.31	259,753,644.91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45,696,324.19	97,529,566.15	8,421,567.99	16,675,413.91	168,322,872.24
2.本期增加金额	3,568,962.60	6,307,619.92	734,533.47	3,240,257.07	13,851,373.06
(1) 计提	3,568,962.60	6,307,619.92	734,533.47	3,240,257.07	13,851,373.06
3.本期减少金额		5,546,971.37	347,211.48	398,297.21	6,292,480.06
(1) 处置或报废		5,546,971.37	347,211.48	398,297.21	6,292,480.06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49,265,286.79	98,290,214.70	8,808,889.98	19,517,373.77	175,881,765.24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 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44,484,246.09	27,717,835.96	2,694,354.08	8,975,443.54	83,871,879.67
2.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48,053,208.69	33,828,366.65	3,144,263.99	10,173,293.66	95,199,132.99

② 本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 ③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 ④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12.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393,604.18	393,604.18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323,533.03	323,533.03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70,071.15	70,071.15
二、累计折旧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58,774.02	258,774.02
2.本期增加金额	106,639.12	106,639.12
3.本期减少金额	301,772.47	301,772.47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63,640.67	63,640.67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430.48	6,430.48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34,830.16	134,830.16

说明：2024 年度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106,639.12 元，其中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费用为 106,639.12 元。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商标权	合计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55,370,061.25	3,267,040.97	180,036.64	58,817,138.86
2.本期增加金额		16,814.16		16,814.16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55,370,061.25	3,283,855.13	180,036.64	58,833,953.02
二、累计摊销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9,683,532.31	1,177,815.11	30,573.55	10,891,920.97
2.本期增加金额	1,202,034.96	326,844.32	18,003.84	1,546,883.12
（1）计提	1,202,034.96	326,844.32	18,003.84	1,546,883.1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10,885,567.27	1,504,659.43	48,577.39	12,438,804.09
三、减值准备				
1.2023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4,484,493.98	1,779,195.70	131,459.25	46,395,148.93
2.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45,686,528.94	2,089,225.86	149,463.09	47,925,217.89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装修支出	712,111.97	759,776.41	499,241.70		972,646.68
其他	339,624.54		75,472.08		264,152.46
合计	1,051,736.51	759,776.41	574,713.78		1,236,799.14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552,871.42	2,138,217.86	8,193,327.69	2,048,331.92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42,225,809.10	10,556,452.26	50,129,769.19	12,532,442.30
递延收益	2,502,844.54	625,711.14	3,441,199.91	860,299.98
使用权资产折旧及 租赁负债摊销与各 期租金差异	939.19	234.80	3,459.37	864.84
合计	53,282,464.25	13,320,616.06	61,767,756.16	15,441,939.04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33,600.00		33,600.00	625,440.00		625,440.00
待摊销中标服务费	7,469,768.11		7,469,768.11	6,274,096.79		6,274,096.79
合计	7,503,368.11		7,503,368.11	6,899,536.79		6,899,536.79

1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0,832,155.72	20,832,155.72	担保	开具保函及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4,066,388.77	4,066,388.77	背书或贴现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99,715,370.76	89,810,910.06	质押、贴现	借款质押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未终止确认的 E 信通和南网 e 链
固定资产	85,481,738.51	38,696,562.61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5,370,061.25	44,484,493.98	抵押	借款抵押
合计	265,465,715.01	197,890,511.14	—	—

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120,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	54,219,639.53
已贴现未到期的承兑汇票	4,653,971.49	10,333,900.51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未到期应付利息	1,487.50	1,062,194.44
合计	7,655,458.99	185,615,734.48

(2) 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9. 应付票据

种 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1,503,033.45	286,330,000.00
信用证	4,134,129.94	4,810,835.16
合计	125,637,163.39	291,140,835.16

20.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材料款	48,841,750.94	45,727,821.00
工程与设备款	549,406.03	2,191,209.29
运费	3,830,370.13	5,794,800.91
其他	1,216,531.98	1,539,241.51
合计	54,438,059.08	55,253,072.71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1.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32,102,826.71	24,276,317.91
合计	32,102,826.71	24,276,317.91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43,061,445.47	110,568,471.41	106,389,039.90	47,240,876.98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871,935.08	7,671,210.78	200,724.30
三、辞退福利		38,920.00	38,92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3,061,445.47	118,479,326.49	114,099,170.68	47,441,601.2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790,110.94	99,139,578.15	94,939,699.17	46,989,989.92
二、职工福利费		4,762,829.98	4,762,829.98	
三、社会保险费		3,478,076.15	3,478,076.15	
其中：医疗保险费		3,189,001.22	3,189,001.22	
工伤保险费		289,074.93	289,074.93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1,294,100.00	1,294,10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1,334.53	1,893,887.13	1,914,334.60	250,887.06
合计	43,061,445.47	110,568,471.41	106,389,039.90	47,240,876.9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7,585,819.90	7,385,095.60	200,724.30
2.失业保险费		286,115.18	286,115.18	
合计		7,871,935.08	7,671,210.78	200,724.30

23.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13,060,090.31	14,675,537.19
增值税	4,868,097.27	8,756,604.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0,766.81	615,482.30
教育费附加	146,042.92	263,778.13
地方教育附加	97,361.95	175,852.08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个人所得税	157,349.46	212,529.90
其他税费	449,576.02	434,307.61
合计	19,119,284.74	25,134,091.43

24.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982,138.81	9,684,371.25
合计	21,982,138.81	9,684,371.25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提费用	5,900,830.68	6,233,146.00
押金及保证金	1,140,000.00	1,165,694.86
员工报销款及其他	14,941,308.13	2,285,530.39
合计	21,982,138.81	9,684,371.25

②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69.67	109,592.99
合计	7,369.67	109,592.99

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背书尚未到期票据	4,066,388.77	21,566,781.46
预收款项税金	3,995,991.26	2,930,069.37
合计	8,062,380.03	24,496,850.83



27.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7,399.99	142,449.99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0.32	4,160.46
小计	7,369.67	138,289.53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69.67	109,592.99
合计		28,696.54

28. 递延收益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41,199.91	200,000.00	1,138,355.37	2,502,844.54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3,441,199.91	200,000.00	1,138,355.37	2,502,844.54	

29. 股本

股东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股权比例 (%)
陈家锦	164,000,000.00			164,000,000.00	46.86
陈志辉	82,000,000.00			82,000,000.00	23.43
陈伟杰	41,000,000.00			41,000,000.00	11.71
陈强	41,000,000.00			41,000,000.00	11.71
陈新妹	5,000,000.00			5,000,000.00	1.43
陈少英	5,000,000.00			5,000,000.00	1.43
陈金英	2,500,000.00			2,500,000.00	0.71
清远市联盈商业发展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0			1,000,000.00	0.29
广东鸿兴咨询有限公司	8,500,000.00			8,500,000.00	2.43
合计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100.00

30. 资本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30,798,136.21			330,798,136.21
其他资本公积	1,518,000.00	506,000.00		2,024,000.00
合计	332,316,136.21	506,000.00		332,822,136.21

说明：2024 年度其他资本公积变动系确认股权激励费用 506,000.00 元形成。



31.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39,811,212.50	13,487,999.28		53,299,211.78
合计	39,811,212.50	13,487,999.28		53,299,211.78

说明：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2.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58,300,912.37	210,368,296.9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58,300,912.37	210,368,296.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879,992.80	164,369,572.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487,999.28	16,436,957.2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未分配利润转资本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479,692,905.89	358,300,912.37

3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827,145,132.87	2,545,575,524.80	3,005,085,592.35	2,651,537,193.07
其他业务	6,543,804.56	7,562,382.35	7,451,841.02	7,369,572.69
合计	2,833,688,937.43	2,553,137,907.15	3,012,537,433.37	2,658,906,765.76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按产品类型分类				
电力电缆	1,353,744,848.59	1,226,107,111.21	1,427,389,322.22	1,298,995,185.03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706,994,084.98	615,186,731.25	691,576,554.49	590,311,803.27
架空导线	758,477,760.51	696,245,063.60	876,352,955.27	752,390,347.71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缆管	7,928,438.79	8,036,618.74	9,766,760.37	9,839,857.06
合计	2,827,145,132.87	2,545,575,524.80	3,005,085,592.35	2,651,537,193.0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南地区	2,249,048,006.13	2,037,081,352.99	2,307,194,473.45	2,051,207,110.52
西南地区	301,457,268.83	275,417,348.81	433,770,028.11	371,202,206.64
华中地区	89,788,181.51	77,780,134.02	118,222,903.35	100,101,584.55
其他地区	186,851,676.40	155,296,688.98	145,898,187.44	129,026,291.36
合计	2,827,145,132.87	2,545,575,524.80	3,005,085,592.35	2,651,537,193.07
按销售渠道分类				
直销模式	2,724,064,006.36	2,451,031,067.45	2,878,164,584.57	2,533,690,834.54
经销模式	103,081,126.51	94,544,457.35	126,921,007.78	117,846,358.53
合计	2,827,145,132.87	2,545,575,524.80	3,005,085,592.35	2,651,537,193.07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827,145,132.87	2,545,575,524.80	3,005,085,592.35	2,651,537,193.07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合计	2,827,145,132.87	2,545,575,524.80	3,005,085,592.35	2,651,537,193.07

34.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91,409.70	3,083,553.06
教育费附加	1,410,604.17	1,321,522.74
地方教育附加	940,402.79	881,015.15
印花税	1,615,961.19	1,987,655.77
房产税	837,263.83	837,263.83
城镇土地使用税	186,326.20	186,326.20
其他税	29,726.54	32,724.20
合计	8,311,694.42	8,330,060.95

35. 销售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27,174,227.64	35,583,028.86
业务招待费	12,513,438.86	13,404,074.58
汽车费用	3,050,447.19	3,512,675.59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宣传广告费	3,267,989.47	4,380,450.86
投标费用	8,207,801.25	8,793,624.28
差旅费	1,989,978.48	2,028,645.76
房屋租赁费	1,056,745.54	982,084.86
办公费用及其他	1,854,889.20	1,931,712.13
合计	59,115,517.63	70,616,296.92

36.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股份支付费用	506,000.00	506,000.00
职工薪酬	16,246,577.18	16,835,072.31
咨询费与服务费	2,392,777.27	5,201,513.77
维修费	268,310.34	414,799.85
折旧及摊销	2,246,775.35	1,988,337.08
办公费	2,014,120.05	1,998,566.35
业务招待费	945,148.55	1,261,668.87
差旅费及其他	2,191,166.48	2,911,759.70
合计	26,810,875.22	31,117,717.93

37.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4,856,109.90	4,761,699.92
检测费	1,129,891.07	1,853,338.72
材料费	3,585,429.07	3,043,243.53
其他	1,664,029.99	1,014,587.40
合计	11,235,460.03	10,672,869.57

38.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3,526,785.76	11,586,052.8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290.70	8,874.60
减：利息收入	1,765,758.02	1,985,212.46
利息净支出	1,761,027.74	9,600,840.35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04,182.50	124,299.43
合计	1,865,210.24	9,725,139.78



39.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4,260,443.30	2,279,709.61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38,355.37	1,561,709.61
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00,000.00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122,087.93	718,000.00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51,593.66	48,636.96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	51,593.66	48,636.96
合计	4,312,036.96	2,328,346.57

40.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延迟定价	353,680.47	61,725.55
其他	2,540.54	
合计	356,221.01	61,725.55

4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53.58	
合计	-7,253.58	

42.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9,407.41	1,326,673.6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88,331.62	-6,924,834.6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5,071.04	84,587.46
合计	2,052,810.07	-5,513,573.54

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677,922.32	-917,995.54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23,247.03	-575,617.84
合计	-1,201,169.35	-1,493,613.38



44.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使用权资产处置		2,108.86
合计		2,108.86

45.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赔偿	10,900.00	10,900.00	439,120.81	439,120.81
其他	200,852.26	200,852.26	92,163.98	92,163.98
合计	211,752.26	211,752.26	531,284.79	531,284.79

46.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243,600.00	243,600.00	1,065,907.00	1,065,907.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93,435.50	393,435.50	59,079.61	59,079.61
其他	34,494.17	34,494.17	55,463.18	55,463.18
违约金	2,800.00	2,800.00		
合计	674,329.67	674,329.67	1,180,449.79	1,180,449.79

47.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261,024.66	54,668,134.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21,322.98	-1,133,295.88
合计	43,382,347.64	53,534,838.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润总额	178,262,340.44	217,904,411.5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565,585.11	54,476,102.88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750.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01,729.03	1,696,925.0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791,716.50	-2,638,189.09
所得税费用	43,382,347.64	53,534,838.87

4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到政府补助及个税手续费返还	3,373,681.59	866,636.96
利息收入	1,765,758.02	1,985,212.46
保证金及其他往来款等	35,038,314.41	36,047,310.79
合计	40,177,754.02	38,899,160.21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相关的费用性现金支出	46,668,306.24	52,747,083.75
财务费用中的经营性支出	104,182.50	124,299.43
营业外支出中的经营性支出	280,894.17	1,121,370.18
保证金及其他往来款等	16,830,654.67	32,721,284.45
合计	63,884,037.58	86,714,037.81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到票据保证金	9,009,188.56	24,847,400.13
合计	9,009,188.56	24,847,400.13



②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支付票据保证金		10,748,266.82
支付的租赁费	112,450.00	177,137.77
支付的发行费用	1,900,000.00	1,100,000.00
合计	2,012,450.00	12,025,404.59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85,615,734.48	164,875,458.99		330,220,000.00	12,615,734.48	7,655,458.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592.99		7,369.67	109,592.99		7,369.67
长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租赁负债	28,696.54			21,326.87	7,369.67	
合计	185,754,024.01	184,875,458.99	7,369.67	350,350,919.86	12,623,104.15	7,662,828.66

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4,879,992.80	164,369,572.6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01,169.35	1,493,613.38
信用减值准备	-2,052,810.07	5,513,573.54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851,373.06	14,140,195.9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6,639.12	170,011.17
无形资产摊销	1,546,883.12	1,546,997.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4,713.78	411,097.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08.8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3,435.50	59,079.6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53.58	



补充资料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26,785.76	11,586,052.8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2,145.94	-61,725.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21,322.98	-1,133,295.8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926,240.57	-34,504,324.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8,144.56	-234,507,220.4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6,274,900.57	-84,335,218.42
其他	506,000.00	506,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88,672.66	-154,747,699.7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简化处理的除外）		200,699.8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6,630,855.20	372,793,711.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2,793,711.67	352,673,063.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6,162,856.47	20,120,648.1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现金	226,630,855.20	372,793,711.67
其中：库存现金	67,431.00	71,265.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6,563,424.20	372,722,446.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630,855.20	372,793,711.6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研发支出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4,856,109.90	4,761,699.92
检测费	1,129,891.07	1,853,338.72
材料费	3,585,429.07	3,043,243.53
其他	1,664,029.99	1,014,587.40
合计	11,235,460.03	10,672,869.5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1,235,460.03	10,672,869.57

七、政府补助

1. 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政府补助应收款项的余额为 0.00 元。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 列报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 入金额	本期转入 其他收益	本期 其他 变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与资产/ 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441,199.91	200,000.00		1,138,355.37		2,502,844.54	与资产相关/ 收益相关
合计	3,441,199.91	200,000.00		1,138,355.37		2,502,844.54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其他收益	4,260,443.30	2,279,709.61
合计	4,260,443.30	2,279,709.61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总额的 59.69%（比较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58.5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



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93.82%（比较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94.71%）。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7,655,458.99			
应付票据	125,637,163.39			
应付账款	54,438,059.08			
其他应付款	21,982,138.81			
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尚未到期票据	4,066,388.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369.67			
租赁负债				
合计	213,786,578.71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85,615,734.48			
应付票据	291,140,835.16			
应付账款	55,253,072.71			
其他应付款	9,684,371.25			
其他流动负债-已背书尚未到期票据	21,566,781.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9,592.99			
租赁负债		28,696.54		
合计	563,370,388.05	28,696.54		



3. 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借款利率为固定利率，本公司不存在利率风险。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9,963.12			39,963.12
（二）应收款项融资			5,169,494.87	5,169,494.8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963.12		5,169,494.87	5,209,457.99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自然人股东陈家锦、陈志辉、陈伟杰和陈强为一致行动人，共同直接持有本公司 93.71%股份，通过广东鸿兴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2.43%的股份，股东陈家锦、陈志辉、陈伟杰和陈强合计持有本公司 96.14%股份，为本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清远市清新区宝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的公司
陈小焕、黄春桃、范云瑜、罗毅琳、赵杨、 陈文桂、陈恩、罗树伙、刘秀英	实际控制人的主要近亲属
陈金英、陈少英、陈新妹、欧南坤、苏志洪	实际控制人的姑姑、姑父
陈家锦、陈志辉、陈伟杰、潘泽国、蒲丹琳、 段礼乐、罗桃、胡元、何云平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林仲华、王广源、梁启业	监事
常宁市硕盈矿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其他企业

3.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 联 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发生额	2023 年度发生额
清远市清新区宝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4,032.04
常宁市硕盈矿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42,607.95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序号	担 保 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1	陈家锦、陈志辉、陈伟杰、陈强、罗毅琳、赵杨、范云瑜	700,000,000.00	2020/10/12	2030/10/11	否



序号	担 保 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2	陈金英、欧南坤、陈少英、苏志洪、陈新妹	600,000,000.00	2019/11/1	2030/10/11	否
3	陈家锦、陈志辉、陈伟杰、陈强、罗毅琳、赵杨、范云瑜	48,000,000.00	2020/8/4	2030/8/4	是
4	陈家锦、陈志辉、陈伟杰、陈强	130,000,000.00	2021/4/15	2024/4/15	是
5	陈家锦、陈志辉、陈伟杰、陈强	50,000,000.00	2021/5/11	2026/12/31	是
6	陈家锦、陈志辉、陈伟杰、陈强、罗毅琳、赵杨、范云瑜	50,000,000.00	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是
7	陈家锦、陈志辉、陈伟杰、陈强、罗毅琳、赵杨、范云瑜	100,000,000.00	2021/6/22	2026/6/21	是
8	陈家锦、陈志辉、陈伟杰、陈强	30,000,000.00	2022/2/20	2027/2/20	是
9	陈家锦、陈志辉、范云瑜、陈强、赵杨、陈伟杰、罗毅琳、陈少英、苏志洪、陈新妹、陈金英、欧南坤	100,000,000.00	2021/12/24	2024/12/31	是
10	陈家锦、陈志辉、陈伟杰、陈强、罗毅琳、赵杨、范云瑜	60,000,000.00	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是
11	陈家锦、陈志辉、范云瑜、陈强、赵杨、陈伟杰、罗毅琳	200,000,000.00	2022/10/13	2032/10/12	否



序号	担 保 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12	陈家锦、陈志辉、陈伟杰、陈强、范云瑜、罗毅琳、赵杨、陈少英、苏志洪、陈新妹、陈金英、欧南坤	100,000,000.00	2020/4/28	2024/12/31	否
13	陈家锦、陈志辉、陈伟杰、陈强	130,000,000.00	2021/5/17	2027/12/31	否
14	陈家锦、陈志辉、陈伟杰、陈强	27,000,000.00	2023/3/9	2026/3/8	否
15	陈家锦、陈志辉、陈伟杰、陈强	90,000,000	2023/9/14	2028/9/14	否
16	陈家锦、陈志辉、范云瑜、陈伟杰、罗毅琳、陈强、赵杨	200,000,000.00	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否

注 1：陈小焕、黄春桃为陈家锦的父母，陈文桂、刘秀英为陈志辉的父母，陈恩、罗树伙为陈强和陈伟杰的父母，范云瑜为陈志辉的配偶，罗毅琳为陈伟杰的配偶，赵杨为陈强的配偶，陈金英、欧南坤为实际控制人的姑姑和姑父，陈少英和苏志洪为实际控制人的姑姑和姑父，陈新妹为实际控制人的姑姑；

注 2：上表中，序号 3 对应的担保合同，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4 月 6 日收到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城支行出具的声明，该担保合同已解除；序号 5 对应的担保合同，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市分行签订补充协议，该担保合同已解除；序号 6 对应的担保合同，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收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出具的说明，该担保合同已纳入序号 10 对应的担保合同之下；序号 7 对应的担保合同，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收到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出具的证明，该担保合同已解除；序号 9 对应的担保合同，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收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出具的说明，该担保合同已解除；序号 10 对应的担保合同，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收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出具的声明，该担保合同已解除；序号 8 对应的担保合同，发行人已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收到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出具的声明，该担保合同已解除；



注 3：上表中，序号 12 对应的担保合同系发行人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分行于 2023 年 4 月签订，为将部分借款合同纳入该项担保之下，故担保主债权开始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8 日；序号 13 对应的担保合同系发行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远市分行于 2023 年 4 月签订，为将部分借款合同纳入该项担保之下，故担保主债权开始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7 日。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057,159.93	4,058,173.20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常宁市硕盈矿业有限公司	48,147.00	2,407.35		

十一、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评估的公允价值	评估的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股权转让协议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股权转让协议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46,188,360.00	45,682,360.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08.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260,443.30	2,279,709.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46,426.89	61,725.5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0,000.00	118,601.5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2,540.54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项 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说明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2,577.41	-649,165.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216,833.32	1,812,980.5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030,671.14	416,332.91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86,162.18	1,396,647.67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186,162.18	1,396,647.67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①2024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1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4	0.38	0.38

②2023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47	0.47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3	0.47	0.47

公司名称：广东新亚光电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 月 15 日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维、肖厚发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591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0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
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2024 年 12 月 25 日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20362092

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刘维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报告附件专用

证书序号：002265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2025年10月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曹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11-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92119841110321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00154038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0 年 8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110001540383
曹创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有效期一年
1 year aft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瑞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普)深圳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普)深圳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彭敏
Full name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6-07-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1022198607125410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30032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05 月 1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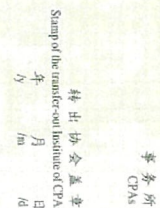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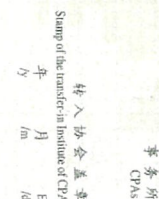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彭敏



彭敏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姓 名 李 锐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93-06-20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普合众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码 410481199306203514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03298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2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李锐 11010032087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一年
after